

证券代码：839012

证券简称：东舟船舶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无锡市东舟船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9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宋勇荣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提名戴娟丽为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提名戴娟丽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董事任期自 2025 年第二次临

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提名宋勇荣为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提名宋勇荣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董事任期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提名吴怡涛为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提名吴怡涛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董事任期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提名戴三丽为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提名戴三丽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董事任期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提名吴德顺为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提名吴德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董事任期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审议上述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无锡市东舟船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市东舟船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15 日